证券代码: 839675

证券简称:湖北兴欣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14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袁建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;本次会议的 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手续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,066,15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1884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4 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年度报告》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,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继续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,期限一年,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 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预估的议案》
- 1. 议案内容: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,经公司研究决定,2024 年度,公司拟向汉口银行鄂州分行申请总额度为 4000 万的综合融资授信及授信项下业务,期限一年。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云信、国内信用证等。公司自有土地及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,抵押权证编号为: 鄂【2016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5099 号,土地使用权面积: 54870.7 平方米,房屋建筑面积: 14004.31平方米; 鄂【2020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2512 号,房屋建筑面积: 8808.31 平方米。

经公司研究决定,2024 年度,公司拟向工行鄂州开发区支行申请总额度为2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及授信项下业务,期限一年。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国内信用证等。公司自有土地及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,抵押权证编号为:鄂【2017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14608号,土地使用权面积:16813.73平方米,房屋建筑面积:8851.88平方米;鄂【2017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0014604号,土地使用权面积:17109平方米,房屋建筑面积:5336.64平方米。

经公司研究决定,2024 年度,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康城支行申请贷款1000万元信用贷款,贷款期限一年,用于购买原材料、缴税、交水电费等补充流动资金,该笔贷款为信用贷款免担保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建军及其配偶为以上授信提供个人担保,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以上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,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以上融资授信额度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九)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出于对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状况、所处行业特点及盈利水平等因素的考虑, 经审慎研究决定,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3,066,15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上海市协力(无锡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 黄思思、孙晓娟

(三)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、上述出(列)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资格均合法、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上海市协力(无锡)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